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一號

承辦人：陳隆建

電話：(02)2771-2171#4600

傳真：(02)87733216

電子信箱：ocean@ntut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嘉義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北科大光字第11257000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光電工程系公開徵求系主任候選人，敬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光電工程系現任系主任任期將於民國112年7月31日屆滿，依據本校「系主任、所長遴選注意事項」及本校光電工程系「系主任遴選、連任及去職作業要點」辦理遴選新任系主任，爰特公開徵求系主任候選人。
- 二、任期：自民國112年8月1日起至115年7月31日止，共三年。
- 三、候選人應具備下列資格：
  - (一)具備副教授以上教師資格。
  - (二)專長與本系教學及研究領域相符。
- 四、候選人如為校外學者，須依本校專任教師聘任暨升等審查辦法之程序通過專任教師聘任；如需借調者，依教育部訂頒之教師借調處理原則規定辦理。
- 五、申請人請於民國112年5月1日(星期一)前(以郵戳為憑)將個人詳細歷、最高學歷證書影本、現職及主要經歷證書影本、教師證書影本、著作目錄、及研究教學與治系理念等書面資料寄達：10608台北市忠孝東路三段一號(億光大樓635室)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系主任遴選委員會。
- 六、本事未盡事宜，依本校「系主任、所長遴選注意事項」及本校光電工程「系主任遴選、連任及去職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七、查詢方式：本校光電工程系系主任遴選委員會
  - (一)聯絡電話：(02)2771-2171轉4605
  - (二)傳真：(02)87733216

(三)E-mail:cslee@ntut.edu.tw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中央研究院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、光電工程系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